

►受贈財物(110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9 年 10 月受贈財物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	本市後壁區公所	李○○	109.9.3	李○○贈送該所人員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市安南區公所	民眾	109.9.17	民眾贈送該所陳○○紅蔥醬料 8 瓶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市後壁區公所	李○○	109.9.3	李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柚子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	本市後壁區公所	楊○○	109.9.15	楊○○贈送該所林○○柚子 1 箱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	本市後壁區公所	吳○○	109.9.22	吳○○贈送該所沈○○蛋捲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	本市後壁區公所	劉○○	109.9.24	劉○○贈送該所蕭○○柚子 2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	本市後壁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22	陳○○贈送該區區長蜆精 2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	本市後壁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1	陳○○贈送該區區長益生菌 6 小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	本市後壁區公所	邱○○	109.9.15	邱○○贈送該區區長蛋捲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0	本市後壁區公所	蘇○○	109.9.26	蘇○○贈送該區區長保養品及香皂 5 塊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	本市後壁區公所	○○基金會	109.9.28	○○基金會贈送該區區長蛋捲 2 盒及柚子 2 箱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	本市後壁區公所	黃○○	109.9.30	黃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月餅 2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	本府衛生局	王○○	109.7.7	王○○贈送該局莊○○行政相驗紅包 1 個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	本府衛生局	王○○	109.8.31	王○○贈送該局莊○○行政相驗紅包 1 個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	本府衛生局	侯○○	109.7.16	侯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破布子 1 袋及喉糖 2 顆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	本府衛生局	趙○○	109.7.14	趙○○贈送該局蔡○○水果禮盒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	本府衛生局	翁○○	109.7.13	翁○○贈送該局蔡○○禮卷 1 張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	本府衛生局	陳○○	109.7.30	陳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舒跑 1 箱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	本府衛生局	童○○	109.7.30	童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咖啡 6 包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	本府衛生局	張○○	109.8.10	張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營養品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	本府衛生局	柳○○	109.8.10	柳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芭樂 1 袋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	本府衛生局	侯○○	109.8.20	侯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木耳 1 袋、破布子 2 袋及飲料 1 瓶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	本府衛生局	黃○○	109.8.28	黃○○贈送該局蔡○○柚子 8 顆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	本府衛生局	柳○○	109.8.31	柳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香蕉 2 串及龍眼 1 包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	本府衛生局	王○○	109.8.31	王○○贈送該局方○○龍眼乾 1 包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	本府衛生局	蔡○○	109.9.17	蔡○○贈送該局李○○柚子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	本府衛生局	蘇○○	109.7.11	蘇○○贈送該局邱○○平安玉珮 1 條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	本府衛生局	辛○○	109.9.10	辛○○贈送該局蕭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	本府衛生局	莊○○	109.9.10	莊○○贈送該局杜○○文旦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	本府衛生局	黃○○	109.9.15	黃○○贈送該局朱○○餅乾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1	本府衛生局	○○食品有限公司	109.9.16	○○食品有限公司贈送該局莊○○1 本書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2	本府衛生局	林○○	109.7.10	林○○贈送該局陳○○香蕉 1 串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3	本府衛生局	陳○○	109.7.13	陳○○贈送該局陳○○芒果 6 顆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4	本府社會局	林○○	109.9.1	林○○贈送該局曾○○柚子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5	本府社會局	林○○	109.9.1	林○○贈送該局黃○○柚子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6	本府社會局	林○○	109.9.1	林○○贈送該局鄭○○柚子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7	本府社會局	邱○○	109.9.15	邱○○贈送該局李○○蛋捲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8	本府社會局	邱○○	109.9.15	邱○○贈送該局陳○○蛋捲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9	本府社會局	黃○○	109.9.15	黃○○贈送該局局長飲料 1 盒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0	本府社會局	吳○○	109.9.4	吳○○贈送該局翁○○柚子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1	本府社會局	議員	109.9.7	議員贈送該局局長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2	本府社會局	議員	109.9.7	議員贈送該局鄭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3	本府社會局	議員	109.9.7	議員贈送該局郭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4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局粘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5	本府社會局	王○○	109.9.13	王○○贈送該局林○○鳳梨酥 2 個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<p>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46	本府社會局	唐○○	109.9.28	唐○○贈送該局陳○○月餅 1 盒。	<p>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47	本府社會局	黃○○	109.9.15	黃○○贈送該局李○○香蕉 1 串。	<p>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48	本府社會局	梁○○	109.9.15	梁○○贈送該局王○○飲料 1 瓶。	<p>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49	本府社會局	林○○	109.9.17	林○○贈送該局局長月餅 1 盒。	<p>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50	本府社會局	楊○○	109.9.18	楊○○贈送該局局長月餅 1 盒。	<p>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51	本府社會局	李○○	109.9.23	李○○贈送該局張○○月餅 1 盒。	<p>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52	本府社會局	王○○	109.9.21	王○○贈送該局陳○○月餅 1 盒。	<p>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53	本府社會局	邱○○	109.9.22	邱○○贈送該局蔡○○柚子 1 箱。	<p>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</p>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4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23	劉○○贈送該局洪○○柚子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5	本府社會局	游○○	109.9.25	游○○贈送該局陳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6	本府社會局	陳○○	109.9.25	陳○○贈送該局吳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7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局翁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8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局莊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9	本府社會局	張○○	109.9.26	張○○贈送該局局長餅乾 1 盒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0	本府社會局	邱○○	109.9.15	邱○○贈送該局顏○○蛋捲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1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29	劉○○贈送該局郭○○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2	本府社會局	廖○○	109.9.29	廖○○贈送該局李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3	本府社會局	廖○○	109.9.29	廖○○贈送該局白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4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30	劉○○贈送該局局長餅乾 1 盒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5	本府社會局	陳○○	109.9.26	陳○○贈送該局局長文旦 1 箱。	1. 本案受贈之禮品市價在新臺幣五百元以下，且係偶發狀況尚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，因此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但書規定例外情形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6	本府社會局	呂○○	109.9.30	呂○○贈送該局胡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7	本府社會局	陳○○	109.9.30	陳○○贈送該局胡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8	本府社會局	蕭○○	109.9.23	蕭○○贈送該局李○○貢丸 10 包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9	本府社會局	劉○○	109.9.29	劉○○贈送該局李○○柚子 2 箱及蛋糕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0	本府社會局	○○電腦	109.9.21	○○電腦贈送該局局長糖果餅乾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1	本府教育局	方○○	109.8.20	方○○寄送該局胡○○水蜜桃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2	本府教育局	林○○	109.9.17	林○○寄送該局簡○○綜合餅乾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3	本府教育局	鄭○○	109.9.23	鄭○○寄送該局陳○○布丁 2 盒及簽名球 1 顆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4	本市六甲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30	陳○○贈送該所鄭○○蘋果 8 顆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5	本府勞工局	曾○○	109.9.24	曾○○贈送該局沈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6	本府勞工局	楊○○	109.9.24	楊○○贈送該局黃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7	本府勞工局	李○○	109.9.23	李○○贈送該局賴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8	本府勞工局	林○○	109.9.23	林○○寄贈該局王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9	本府消防局	杜○○	109.8.29	杜○○贈送該局高○○受傷慰問紅包 1 個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0	本府消防局	杜○○	109.8.29	杜○○贈送該局唐○○受傷慰問紅包 1 個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1	本府消防局	張○○	109.9.21	張○○贈送該局高○○水果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2	本府警察局	民眾	109.9.8	民眾贈送該局邱○○奇異果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3	本府警察局	章○○	109.9.8	章○○贈送該局莊○○茶葉 2 罐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	109.10.6	○○市場贈送該處林○○葡萄酒 2 瓶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5	本市市場處	洪○○	109.9.25	洪○○贈送該處劉○○中秋月餅禮盒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6	本市佳里區公所	民眾	109.9.8	民眾贈送該所陳○○即沖咖啡 1 大包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7	本市佳里區公所	殷○○	109.9.8	殷○○贈送該所江○○柚子及餅乾各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8	本府環境保護局	○○股份有限公司	109.9.28	○○股份有限公司贈送該局局長月餅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9	本府環境保護局	○○股份有限公司	109.9.28	○○股份有限公司贈送該局楊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0	本市鹽水區公所	吳○○	109.9.26	吳○○贈送該所楊○○綠豆椪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1	本市鹽水區公所	夏○○	109.9.28	夏○○贈送該區區長月餅 1 盒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2	本市鹽水區公所	邱○○	109.9.10	邱○○贈送該所楊○○水果 2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3	本市鹽水區公所	民眾	109.9.17	民眾贈送該所李○○銀幣 1 枚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並退還或轉贈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94	本市鹽水區公所	陳○○	109.9.26	陳○○贈送該所王○○芭樂 1 包及咖啡 1 杯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5	本市鹽水區公所	邱○○	109.9.28	邱○○贈送該所楊○○餅乾 2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6	本府地政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局局長豆塔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7	本府地政局	劉○○	109.9.25	劉○○贈送該局蔡○○豆塔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8	本府地政局	議員	109.9.18	議員贈送該局黃○○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公務禮儀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9	本府地政局	議員	109.9.18	議員贈送該局局長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公務禮儀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0	本府地政局	議員	109.9.18	議員贈送該局蔡○○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公務禮儀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1	本府地政局	議員	109.9.18	議員贈送該局陳○○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公務禮儀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2	本府地政局	議員	109.9.18	議員贈送該局周○○文旦 1 箱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公務禮儀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3	本府地政局	邱○○	109.9.15	邱○○贈送該局局長蛋捲 1 盒。	1. 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4 點規定，對本機關內多數人為餽贈，其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					下，且係屬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，得受贈之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4	本府地政局	民眾	109.9.20	民眾寄送該局鄭○○月餅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5	本府地政局	高○○	109.9.28	高○○贈送該局局長冷凍湯包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6	本府地政局	周○○	109.9.30	周○○贈送該局局長月餅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7	本府地政局	李○○	109.9.23	李○○贈送該局局長餅乾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8	本府地政局	李○○	109.9.23	李○○贈送該局蔡○○餅乾 1 盒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9	本府地政局	陳○○	109.9.23	陳○○贈送該局局長干貝醬 1 罐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0	本府地政局	李○○	109.9.8	李○○寄贈該局吳○○柚子 1 箱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者之贈送，且金額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